

贵州省生态渔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黔渔领办〔2020〕4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市（州）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水务局、农业农村局，相关国有企业：

现将《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省水利厅 2020 年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研究，做好申报工作，严格执行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

- 附件：1. 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
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2. 省水利厅 2020 年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发展专项
资金申报指南

省生态渔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贵州省水利厅代章)

2020 年 6 月 3 日

(联系人：王立强；电话：18786667150)

附件 1

省农业农村厅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为做好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农村产业革命的决策部署和农业农村部关于积极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建设的要求，通过项目建设示范，推动全省生态渔业扩面提质增效，助力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根据《2020 年贵州省生态渔业发展工作方案》（黔渔领〔2020〕1 号）、《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黔财农〔2020〕86 号）、《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实施 2020 年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四大行动”的通知》（黔农办发〔2020〕37 号），结合我省渔业发展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项目名称

（一）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选择具备一定发展基础条件的市（州）打造一批稻田生态渔业、鲟鱼养殖、现代绿色高效设施渔业、水产品加工、休闲渔业等示范骨干支撑基地，支持苗种企业做大做强。原则上每个项目财政支持不超过 200 万元。

（二）成长型项目。主要用于支持稻田生态渔业、冷水鱼养殖、现代绿色高效设施渔业、休闲渔业等项目建设。原则上

每个项目财政支持不超过 80 万。

(三) “9+3”渔业产业扶贫项目。重点用于稻田生态渔业、冷水鱼养殖、现代绿色高效设施渔业、休闲渔业等建设，实施一批项目带动农户增收，助推脱贫攻坚。(该项目实施仅限 2020 年)

二、资金支持环节

资金使用严格执行《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黔财农〔2020〕86 号）。

(一) 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

主要用于养殖场基础设施修建改造（进排水沟渠改造、道路辅助设施、养殖田埂及养殖池加固等）、苗种补助、生产设施设备购置、水产品加工设施、信息化设备、冷链物流、水质及病害检测仪器设备等建设。

(二) 成长型项目

1.稻田生态渔业。主要支持稻田鱼、虾等苗种补助，苗种繁育及培育基地（场）建设，相关生产设施设备建设等。

2.冷水鱼养殖。主要用于补助冷水鱼养殖相关设施设备、技术支撑能力建设等。

3.现代绿色高效设施渔业。主要用于集装箱、池塘、山塘升级改造，提升养殖设备水平，优化配套建设养殖槽、推水增氧、粪便残饵收集、养殖尾水净化处理等工程设施设备。

4.休闲渔业。主要支持渔旅一体化相关建设，技术培训，宣传、品牌建设及市场拓展等。

(三) “9+3”渔业产业扶贫项目

资金支持参照成长型项目。

三、申报主体

水产技术推广机构、水产养殖企业、合作社、养殖户等经营主体。贫困户等散户的项目可由县级水产技术推广机构以县为单位统一申报。

四、申报条件

有合法合规的用地手续，持有养殖证（稻田养殖除外）；水产养殖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内部管理规范，具有较强自主创新及辐射带动能力，从事苗种生产的需持有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自育自用除外）；在2018年之前获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必须验收合格；2020年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四大行动”实施主体优先考虑；获得农业农村部健康养殖示范场的水产养殖企业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申报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的标准详见附件1-2。

五、申报程序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对各申报主体提交的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现场核实并报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经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复审后批复，报省农业农村厅备案。

六、项目验收及资金拨付

（一）“9+3”渔业产业扶贫项目资金

资金已通过《省财政厅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第一批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黔财农〔2020〕90号）下拨到相关县（区）。水产技术推广部门为申报主体的项目资金，实行按进度拨款；企业、

合作社为申报主体的项目资金，按照各地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由业务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验收后足额兑现补贴资金。

（二）其他项目资金拨付按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县级水产技术机构组织实施的稻田生态渔业项目，由省农业农村厅汇总备案情况，报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领导小组审定。省财政厅会同省农业农村厅按审定后的项目方案下达补助资金。

企业、合作社、养殖户实施的稻田生态渔业项目，以及冷水鱼养殖、现代绿色高效设施渔业、生产加工、休闲渔业等项目实行先建后补。项目建设完工后，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初验合格后，向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市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复验后，上报省农业农村厅备案，省农业农村厅组织抽验。补助资金由省级汇总项目验收情况后，报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领导小组审定，省财政厅会同省农业农村厅按审定后的方案下达补助资金，到县资金由县级财政部门向项目申报主体拨付。

七、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限为一年。

八、项目绩效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全省生态渔业生产能力明显增强，“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利益联结方式更加广泛推广，渔业产业带动农户增收效益更加显著（详见附件 1-3）。

九、其他要求

（一）申报材料

项目申报文本（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装订在项目申报文本中）；各市（州）项目批复、呈报文、申报项目汇总表（详见附件 1-4、附件 1-5）。

（二）申报材料报送及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编制项目申报文本，经所在县（市、区）初审、报市（州）业务主管部门复审批复后，将申报材料一式 1 份并全文扫描为电子版，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前报送省农业农村厅 1001 室，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曾晓辉

电 话：0851-85286861

邮 箱：1103137092@qq.com

附件：1-1.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指标表

1-2. 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的申报条件

1-3.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

1-4.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文本

1-5. 2020 年各市（州）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汇总表

附件 1-1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发展 专项资金分配指标表

单位：万元

市（州）	小计	示范 骨干 支撑 基地 项目	“9+3”渔业 产业扶贫 项目	成长型项目				
				稻田生态渔业 苗种补助		冷水 鱼养 殖	设施 渔业	休闲 渔业
				水产 推广 部门	企业、 合作 社			
贵阳	120	0	0	30	20	0	70	0
遵义	620	200	0	200	100	40	80	0
铜仁	780	200	200	180	80	70	50	0
毕节	890	0	800	30	20	40	0	0
安顺	1020	600	200	60	40	70	50	0
六盘水	130	0	100	20	10	0	0	0
黔东南	1510	200	600	420	120	40	0	130
黔南	400	200	0	100	60	40	0	0
黔西南	530	0	400	50	30	0	50	0
合计	6000	1400	2300	1090	480	300	300	130

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的申报条件

申报主体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循环水养殖槽面积在 2500 平方米以上，池塘养殖水面在 200 亩以上，具备苗种孵化培育等设施设备条件。

2. 鲟鱼养殖池面积在 15000 平方米以上、年产量在 40 万公斤以上。

3. 稻田面积在 800 亩以上、具备苗种繁殖孵化等设施设备条件。

4. 鲟鱼加工企业养殖池面积在 10000 平方米以上，可用于鱼子酱生产的成鱼 1000 尾以上，有加工车间。

5. 支持苗种企业做大做强，苗种繁育基地养殖规模 500 亩以上，具有较强的苗种供应能力。

2020 年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

一、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

(1) 稻渔综合骨干支撑基地

建成后的基地田块规整、结构合理，旱能灌、涝能排，养殖环境优美整洁，养殖基地具备完善的苗种繁殖场（车间）、规模成鱼（虾）养殖场，实施“稻+鱼”或“稻+虾”面积在 1000 亩以上，具备为 10000 亩以上稻田提供鲤鱼苗或虾苗的生产能力，具备开展农户培训条件，形成“企业+合作社+农户”或“企业+农户”利益联接模式。

(2) 鲟鱼养殖骨干支撑基地

建成后的基地养殖池塘排列整齐，布局科学合理，养殖环境优美整洁，具备苗种孵化繁殖能力，具备病害观察室（含显微镜等病害水质检测器材）、培训室（含电教设备）或会议室、养殖尾水处理设施设备，年产商品鲟鱼 50 万公斤以上。

(3) 现代设施渔业骨干支撑基地

建成后的基地养殖池塘排列整齐，布局科学合理，养殖环境优美整洁，具备苗种孵化繁殖能力，具备病害观察室（含显微镜等病害水质检测器材）、培训室（含电教设备）或会议室、养殖尾水处理设施设备，年产商品鱼 50 万公斤。

(4) 水产品加工骨干支撑基地

建成后养殖池塘排列整齐，布局科学合理，养殖环境优美整洁，具备完善的水产品加工苗种繁殖场（车间）、规模成鱼养殖场、病害观察室、水产品加工车间、冷藏室等，初加工水产品 20 万公斤以上，具备一定规模鱼子酱加工能力及稳定的销售渠道。

（5）支持苗种企业做大做强项目

建成后苗种培育基地池塘排列整齐，布局科学合理，养殖环境优美整洁，苗种供应能力 160 万尾以上，大规格鱼苗 50 万斤以上。

二、成长型项目

（1）稻田生态渔业项目

实施示范面积：贵阳市 1500 亩、遵义市 10250 亩、铜仁市 9250 亩、毕节市 1500 亩、安顺市 3000 亩、六盘水市 1000 亩、黔东南州 16500 亩、黔南州 5250 亩、黔西南州 2500 亩。

（2）冷水鱼养殖项目

实施示范面积：遵义市 2000 平方米、铜仁市 3500 平方米、毕节市 2000 平方米、安顺市 3500 平方米、黔东南州 2000 平方米、黔南州 2000 平方米。

（3）现代设施渔业项目

贵阳市、遵义市、安顺市、铜仁市、黔西南州分别建成现代设施渔业示范基地 1 个以上。

（4）休闲渔业项目

具有一定接待能力，促进渔旅一体化发展。

三、“9+3”渔业产业扶贫项目

通过项目实施，形成较为合理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贫困农户增收，其中：榕江县 300 户、从江县 300 户、威宁县 200 户、纳雍县 200 户、晴隆县 200 户、紫云县 200 户、沿河县 200 户、望谟县 200 户、赫章县 200 户、织金县 100 户、七星关区 100 户、水城县 100 户。

附件 1-4

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重点项目申报 文本

(代实施方案)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目申报单位: _____

县级主管部门: _____

市级主管部门: _____

申 报 日 期: _____

一、项目概要

1、项目名称		
2、项目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座机及手机:	
3、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4、项目概要（简述）		
项目	收款单位（全称）:	
单位	开户银行（全称）:	
帐号	账 号: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目的与意义）

三、已具备的基础条件

重点描述项目拟实施地点具备的基础设施、养殖水平、养殖规模、技术及资源条件等

四、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概况、研发及推广能力、财务基本状况及法人代表基本情况等

五、项目实施方案

- 1、实施地点(乡镇、村)、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 2、主要实施内容
- 3、实施进度安排（分季度或月安排工作进度）
- 4、主要技术措施
- 5、组织管理措施

六、效益分析（经济、生态、社会效益）

七、项目资金筹措及预算

单位：万元

1、项目资金筹措	金 额
(1)申请省级财政补助	
(2)市（州）财政投入	
(3)县级财政投入	
(4)项目单位投入	
(5)银行贷款	
(6)其他资金投入	
合 计	

单位：万元

2、项目 投资预算	预算分项 名称	数量	单价	预算金额			预算过程
				小计	其 中		
					省级 资金	配套 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合 计						

八、项目绩效目标分解表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市县主管部门				市县财政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中: 上级补助				
		本级安排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1			
			数量 2			
						
		质量指标	质量 1			
			质量 2			
						
		时效指标	时效 1			
			时效 2			
						
		成本指标	成本 1			
			成本 2			
						
		效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1		

	益 指 标	指标	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1		
			社会效益 2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1		
			生态效益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 1		
			可持续影响 2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九、参加项目实施的主要成员

参加项目实施的主要人员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或 职 称	专 业	在项目中 承担的任务	所在 单位

备注：需提供相关的佐证材料。

十、项目申报单位及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项目 申报 单位 责任	项目申报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申报单位负责人对报告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县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渔业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十一、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

1、养殖证复印件、驯养繁殖许可证复印件（养殖品种属国家二类以上保护动物的须提供，其它品种不必提供）；

2、项目申报单位须提供营业执照、企业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复印件；

3、项目现有使用土地合法手续等复印件；

4、申请示范骨干支撑基地项目的需提供现有养殖场所平面图及规划设计平面图（或照片）；

5、引进的亲本或苗种来源清楚。

附件 1-5

2020 年各市（州）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汇总表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实 施 单 位	项目负 责人及 电话	县级 主管 部门	建设 规模 及目标	已有 基础 条件	建 设 地 点	投资 总额 （万 元）	申请 资金 （万 元）

市（州）：

注：此表由各市（州）统一汇总上报

附件 2

省水利厅 2020 年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发展 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根据《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黔财农〔2020〕86号）要求，现将 2020 年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湖库生态渔业，主要用于湖库种苗繁育基地建设，苗种投放、湖库生态鱼加工补助、渔业生产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等；生态渔业公共品牌宣传及销售渠道建设，生态渔业技术标准制（修）订、技术研究、技术咨询、绩效评估；水产品加工流通、生态休闲渔业示范基地（示范点）建设等。

二、基本条件

（一）项目具备条件

项目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项目市场潜力较大，预期效益好，与贫困户有利益链接关系。已获其他财政资金补助的，不得再申报该专项资金。

（二）申报主体条件

1、在贵州省辖区内进行工商注册、税务登记的独立法人生态渔业企业、合作社、大户等湖库生态渔业生产经营主体；

2、具有完善的企业治理结构，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有从业资格的财务管理人员，会计信用和税务信用良好，无信贷不良记录；

3、近两年来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和生产经营违法行为；

4、未被列入失信企业和人员黑名单；

5、符合《贵州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要求。

三、补助标准

（一）种苗繁育基地项目

1、补助范围：

（1）100亩以上种苗繁育基地建设。

（2）大中型水利枢纽工程鱼类增殖站建设及运行补助。

2、补助标准：

（1）100亩以上种苗繁育基地建设补助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30%。

（2）大中型水利枢纽工程鱼类增殖站建设及运行，每个增殖站补助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30%。

（二）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

1、补助范围：湖库大水面增养殖项目。（1）苗种投放。

（2）湖库生态鱼加工、渔业生产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等。

2、补助标准：（1）苗种投放每亩补助不超过100元。（2）湖库生态鱼加工、渔业生产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30%。

（三）生态渔业品牌建设和销售渠道建设

1、补助范围：

（1）品牌建设。

（2）销售渠道建设。

2、补助标准：

（1）品牌建设(含展销会、投苗及起鱼宣传活动、现场会宣传活动等)，补助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30%。

（2）销售渠道建设。对于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等销售渠道建设费用，按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30%补助；对销售专柜，面积 10~19 平方米的每个补助不超过 3 万元，面积 20 平方米以上的每个补助不超过 5 万元。对社会团体开展渔业产品宣传推介、产业宣传活动进行补助，单个项目补助不超过 30 万元。

四、工作流程

（一）各申报单位向县级水务部门提交申报材料，经县级水务部门初审、现场核实后上报市（州）水务部门复审，市（州）水务部门复审批复后将本市（州）所辖县（市、区）申报项目进行汇总上报省水利厅。省级国有企业直接向省水利厅申报。

（二）省水利厅对上报项目进行审核，必要时到项目现场进行抽查复核。

（三）对于通过审核的项目，由项目申报单位组织实施，项目投资进度完成率达到 70%后，由省水利厅汇总审核项目有关情况，报省农村产业革命生态渔业发展领导小组同意后，省财政厅会同省水利厅将补助资金拨付到县或承担项目实施的相关省属部门及单位。到县资金由县级财政部门按项目实施方

案计划向项目申报单位支付。

五、具体要求

1、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种苗繁育基地项目由项目单位按附件第 1 项填报，汇总表由市州水务局填报。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建设项目由项目单位按附件第 2 项填报，汇总表由市州水务部门填报。

2、各有关单位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启动本地申报工作，并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前，提交申报材料至省水利厅 604 室。

3、文字材料排版要求，大标题 2 号黑体字，正文使用 3 号仿宋体字，顺序按照《申报材料清单》排序，并使用 A4 纸张打印，提供电子光盘、纸质材料各 3 份。

六、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贵州省水利厅节约用水处

联系人：王立强

联系电话：18786667150

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西湖巷 29 号

附件：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材料汇编

附件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 材料汇编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盖章)

项目法人: (签字)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电子(✓)	备注
1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种苗繁育基地项目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种苗繁育基地项目申报表		2-1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写提纲		2-2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种苗繁育基地项目实施方案编写提纲		2-3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种苗繁育基地项目汇总表		2-4
2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建设项目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建设项目申报表		2-5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建设项目申报材料		2-6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建设项目汇总表		2-7

附件 2-1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种苗繁育 基地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申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主管单位（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承担单位		单位性质	
项目实施地点		法人代表	
承担单位地址		邮 编	
承担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资规模(万元)		申请补助资金(万元)	

二、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及 规模	
重要性和必要性	
主要技术及经济 指标	

预期目标	
申报单位声明 本单位对申报的内容和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且不重复、多头申报，并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三、项目合规性和可行性审核意见

县级水务局初审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水务局复审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省水利厅审定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实施方案 编写提纲

一、项目概况

含项目名称、项目情况、项目建设必要性、项目承担单位情况、养殖经营权获得情况等内容。

二、建设内容

含鱼苗投放方案、配套设施建设、相关设备购置等内容。

三、资金估算与筹措

含投资估算依据及说明、项目总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资金使用计划等内容。

四、项目管理与运营

含项目管理机构与职能分工、项目运行管理方案或措施、利益联结机制等内容。

五、进度安排

六、效益分析

含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内容。

七、保障措施

八、相关附件

含相关协议、营业执照、供货合同、发票单据、投苗佐证资料、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内容。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种苗繁育基地项目 实施方案编写提纲

一、项目概况

含项目名称、项目承担单位、技术依托单位、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目标、建设期限等内容。

二、项目建设背景、必要性、可行性

含项目背景情况、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等内容。

三、建设目标与内容

含建设内容、建设目标等内容。

四、项目建设方案

含总体布局、建设条件、工艺技术方案、设备购置方案等内容。

五、资金估算与资金筹措

含投资估算依据及说明、项目总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资金使用计划等内容。

六、环境保护

含项目地点环境现状、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分析、环保措施等内容。

七、项目管理与运营

含项目管理机构与职能分工、项目建设各阶段的管理方案或措施、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等内容。

八、进度与计划安排

九、效益分析

含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内容。

十、保障措施

十一、相关附件

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附件。

附件 2-4

贵州省湖库大水面生态渔业项目、种苗繁育 基地项目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时间：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申请补助金额 (万元)
1	种苗繁育 基地项目					
2	大水面生态 渔业项目					
3						
	合计					

附件 2-5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 建设项目申报表

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申请补助 比例 (%)	申请补助 金额 (万元)
1	品牌宣传				
2	会展参展				
3	会议会务				
4	电商平台				
5	销售专柜				
6	品牌形象店 建设、配送 中心建设				
合计					
申报单位声明		本单位对申报的内容和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且不重复、多头申报，并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单位法人代表签章：			

县级水务局初审 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水务局 复审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省水利厅审定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会议会务含投鱼仪式、起鱼仪式、现场推进会等。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 建设项目申报材料

一、申报主体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申报主体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品牌建设

（一）品牌宣传

1. 商标注册业务合同、银行转账（付费）凭证复印件；
2. 商标注册业务业务银行转账（付费）凭证复印件；
3. 广告宣传业务合同、付费发票复印件；
4. 广告宣传业务银行转账（付费）凭证复印件；
5. 产品广告宣传实景图片。

（二）会展参展

1. 参展邀请函复印件；
2. 参展报名表复印件；
3. 参展人员交通、住宿付费凭证复印件；
4. 布展展位装修合同复印件；
5. 布展展位装修付费发票复印件；
6. 品牌推介展示实景图片。

（三）投鱼仪式、起鱼仪式、现场推进会等会议会务

1. 会议通知；
2. 会议方案；

3. 会务业务合同、付费发票复印件;
4. 会务业务银行转账(付费)凭证复印件;
5. 会务现场实景图片。

四、销售渠道建设

(一) 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建设

1. 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房屋租赁合同文本复印件;
2. 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装修合同文本复印件;
3. 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房屋租赁、装修付费发票复印件;
4. 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房租租赁、装修银行转账(付费)凭证复印件;
5. 品牌形象店、配送中心内外实景照片。

(二) 电商平台

与综合性电子商务平台企业开展产品销售业务合同文本复印件、付费发票复印件、银行转账(付费)凭证复印件,店铺网址,网店截图图片等内容。

(三) 销售专柜

1. 专柜位置、面积、规模等基本情况;
2. 专柜实景图片。

附件 2-7

贵州省湖库生态渔业品牌打造和销售渠道 建设项目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时间：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总投资 (万元)	申请补助 比例 (%)	申请补助 金额(万元)
1	品牌宣传					
2	会展参展					
3	会议会务					
4	电商平台					
5	销售专柜					
6	品牌形象店 建设、配送 中心建设					
7						
合计						

